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1)

自願性公告
南雄農商銀行正式開業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南雄農商銀行近日已取得開業批覆、金融許可證及營業執照，並已正式開業。南雄農商銀行的中文名稱為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Guangdong Nanxio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31,800,000.00元。廣東南雄農商銀行的業務範圍包括：(i)吸收人民幣公眾存款；(ii)發放人民幣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iii)辦理國內結算；(iv)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v)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vi)從事同業拆借；(vii)從事銀行卡(借記卡)業務；(viii)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ix)提供保險箱服務；及(x)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承董事會命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繼康

中國廣州，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王繼康先生及易雪飛先生；六位非執行董事李舫金先生、蘇志剛先生、邵建明先生、張永明先生、劉國杰先生及朱克林先生；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少波先生、劉恒先生、宋光輝先生、鄭建彪先生及容顯文先生。

*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